简称乙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就乙方代理甲方管理资金业务事项，以及乙方对甲方提供金融服务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代理业务

二、[illegible]

1、甲方委托乙方全权代理甲方及甲方完全控制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将

如下限制，乙方应协助甲方监控实施下列限制：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为甲方代办的授信申请业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壹仟捌佰亿元（¥1800 亿），或不超过甲方最新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5、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

6、办理固定收益类的投资业务；

7、为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业务；

8、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交易限额

甲方出于财务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对于与乙方的金融服务交易作出

[redacted]

过人民币贰佰亿元（¥200亿）。

[redacted]

甲方存放资金的安全支付需求。

[redacted]

期超过 5 个工作日的情况；

(2)乙方或甲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开

1、乙方须按实际情况，充分调度各方资源，配置其专、兼职资金，

4、乙方应及时按照监管要求，准确、充分、及时披露和报送股东股权信息、关联交易信息等资料。

5、乙方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应当严格遵守协议约定，不得违反甲方资产

往来、对外担保相关规定。

6、乙方应及时将自身风险状况告知甲方，配合甲方积极处置风险，保障上市公司资金安全。

六、陈述与保证

1、各方均为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和有效存续的法人，拥有签订本协议的全部权利、资格和授权。

2、各方均已获得签署本协议和履行本协议义务的一切必备手续，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具备完全的经营资格，符合其经营范围；其对本协议的履行不违反任何中国法律、法规、规章或任何对其有约束力的合同的限制。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如违反本协议条款，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

2、甲乙双方如发生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严重违背商业道德和法律或损害对方利益，均可以书面形式终止本协议的效力。

或加重的任何责任、义务、损失、赔偿、惩罚、成本、费用（包括救济费用），应当赔偿该受损方并使其所有损失得到弥补。

2、甲方对乙方的授权期满后，本协议自行终止。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到期终止后可以续签。

九、附则

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双方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